

张掖市金盛中药饮片有限公司

检验报告

报告书编号:JS2023YP081

检品名称	乌药	批号	20230620
规格	统	检品来源	车间
检验项目	全检	检验日期	2023.6.21
检验依据	《中国药典》2020 年版一部	报告日期	2023.6.22

检验项目	标准规定	检验结果
【性状】	应具规定的性状特征	符合规定
【鉴别】		
显微鉴定	应具规定的显微特征	符合规定
薄层色谱	供试品色谱中，在与对照药材和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，显相同颜色的斑点。	与对照一致，符合规定。
【检查】		
水分	按标准规定，不得过 11.0%.	9.5%
总灰分	按标准规定，不得过 4.0%.	3.3%
酸不溶性灰分	按标准规定，不得过 2.0%.	1.5%
【浸出物】	按标准规定，不得少于 12.0%.	12.9%
【含量测定】		
乌药醚内酯	本品按干燥品计算，含乌药醚内酯 ($C_{15}H_{16}O_4$) 不得少于 0.050%	0.24%
去甲异波尔定	本品按干燥品计算，含去甲异波尔定 ($C_{18}H_{19}O_4$) 不得少于 0.050%	0.62%

本品检验记录及报告均应用乌药药材 Y-20230609.

结论：本品按《中国药典》2020 年版一部检验上述项目，结果符合规定。

检验人：王研研

复核人：李帆